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
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国金证券”）作为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赞宇科技”、“公司”）非公开发行项目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赞宇科技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基本情况

2020年12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20号），批文签发日为2020年12月15日，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7,841,306股新股。

本次实际发行数量为47,841,000股，发行价格为8.57元/股。河南正商企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正商发展”）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47,841,000股。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47,841,000股于2021年2月19日上市，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正商发展所认购股份限售期为36个月，将于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正商发展承诺本次非公开发行所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正商发展后续无追加承诺情况。

2、承诺履行情况

正商发展已严格履行了股份锁定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正商发展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情况。

3、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

正商发展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不存在对其违法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2024年2月19日（星期一）。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47,841,000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10.1703%。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1名，证券账户总数为1户。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 (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质押/冻结股份数量 (股)
1	河南正商企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7,841,000	47,841,000	10.1703%	22,563,200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解除限售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解除限售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 (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75,751,839	16.10%	-47,841,000	27,910,839	5.93%
其中：高管锁定股	27,910,839	5.93%	0	27,910,839	5.93%
本次发行后限售	47,841,000	10.17%	-47,841,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94,649,161	83.90%	47,841,000	442,490,161	94.07%
三、总股本	470,401,000	100.00%	0	470,401,000	100.00%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限售股解除限售的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已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志辉

王志辉

季晨翔

季晨翔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2月5日